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29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6 月 22 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

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8号赤湾总部大厦26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舒谦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晔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润结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严阵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邱文鹤	累积投票提案	√
1.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兰健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芹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德星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苏灵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买入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权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6月13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提案1、提案2分别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

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 提案 3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5.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 17:00。

3.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六路 8 号赤湾总部大厦 26 楼证券事务部。

4.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6 年 6 月 26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俊雅、刘逊

联系电话：（0755）26853551

联系传真：（0755）26694227

电子邮箱：naskg@xnskg.cn

2. 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 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314，投票简称：南山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1) 选举非独立董事（第1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第2项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本次股东会投票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6 人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舒谦	√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晔	√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润结	√			
1.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严阵	√			
1.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邱文鹤	√			
1.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兰健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2.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芹	√			
2.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德星	√			
2.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苏灵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买入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及放弃权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说明：1.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 累积投票提案不设“同意”、“反对”和“弃权”项，可分别在候选人姓名后面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最低为零，最高为所拥有的该提案组下可用票数，可不必要是投票人股份数的整数倍。投给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如在各候选人姓名后面的空格内用“√”表示，视为将拥有的总票数平均分配给相应候选人。

3.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的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4.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类别：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